

## 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6年4月15日上午08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已按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于2016年4月5日以电话或书面方式通知各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玉莲女士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 年年度报告〉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要求，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已编制《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5 年度审计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，并

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截至 2015 年底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63,277,489.71 元，未分配利润为 13,484,526.82 元，盈余公积金为 1,459,421.85 元，资本公积 4,917,541.04 元。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公司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《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6 年 5 月 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农凯米业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6年4月15日